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DAGONG GLOBAL CREDIT RATING CO.,LTD

CREDIT RATING REPORT

报告名称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与相关债项2021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目录

评定等级及主要观点
跟踪债券及募资使用情况
发债主体
偿债环境
财富创造能力
偿债来源与负债平衡
偿债能力



信用等级公告

大公报 SDP【2021】170 号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及“16 广州港债 01/16 穗港 01”、“16 广州港债 02/16 穗港 02”、“16 广州港债 03/16 穗港 03”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确定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16 广州港债 01/16 穗港 01”、“16 广州港债 02/16 穗港 02”、“16 广州港债 03/16 穗港 03”的信用等级维持 AAA。

特此通告。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主任：席宁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主要观点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港集团”或“公司”）主要从事港口货物的装卸、仓储等业务，是广州港最主要的运营主体。跟踪期内，广东省经济实力继续增强，珠三角地区雄厚的经济基础为广州港提供良好的货源支持，2020 年广州港货物和集装箱吞吐量继续增长，居于全国沿海主要港口前列；公司仍是广州港最主要的运营主体，在区域内具有很强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港口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完善，有利于公司货物吞吐能力进一步增强；2020 年，公司仍保持较高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整体盈利能力较强。同时，珠三角地区港口竞争较为激烈，在集装箱业务方面，广州港仍主要面临来自深圳港的竞争压力；公司在建及拟建项目投资规模仍较大，公司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优势与风险关注

主要优势/机遇：

- 2020 年以来，广东省经济实力继续增强，珠三角地区雄厚的经济基础为广州港提供良好的货源支持，2020 年广州港货物和集装箱吞吐量继续增长，居于全国沿海主要港口前列；
- 公司仍是广州港最主要的运营主体，在区域内具有很强的综合竞争力；
- 2020 年，公司港口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完善，有利于公司货物吞吐能力进一步增强；
- 2020 年，公司仍保持较高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整体盈利能力较强。

主要风险/挑战：

- 珠三角地区港口竞争较为激烈，在集装箱业务方面，广州港仍主要面临来自深圳港的竞争压力；
- 公司在建及拟建项目投资规模仍较大，公司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主体信用					
跟踪评级结果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上次评级结果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债项信用					
债券简称	发行额 (亿元)	年限 (年)	跟踪 评级 结果	上次 评级 结果	上次 评级 时间
16 广州港债 01/16穗港01	5	10	AAA	AAA	2020.06
16 广州港债 02/16穗港02	5	10	AAA	AAA	2020.06
16 广州港债 03/16穗港03	5	10	AAA	AAA	2020.06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2019	2018
总资产	440.81	399.50	348.04
所有者权益	234.56	221.67	202.36
总有息债务	110.00	94.36	73.02
营业收入	123.64	115.47	105.23
净利润	21.15	19.98	17.27
经营性净现金流	16.44	32.74	32.15
毛利率	21.99	23.81	26.46
总资产报酬率	7.18	7.14	7.31
资产负债率	46.79	44.51	41.86
债务资本比率	31.92	29.86	26.52
EBITDA 利息覆盖倍数（倍）	9.20	15.08	9.99
经营性净现金流/总负债	8.56	20.24	24.40

注：公司提供了 2020 年财务报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评级小组负责人：王 泽
 评级小组成员：肖 冰
 电话：010-67413300
 传真：010-67413555
 客服：4008-84-4008

Email: dagongratings@dagongcredit.com



评级模型打分表结果

本评级报告所依据的评级方法为《港口企业信用评级方法》，版本号为 PF-GK-2020-V. 3. 1，该方法已在大公官网公开披露。本次主体信用等级评级模型及结果如下表所示：

评级要素（权重）	分数
要素一：偿债环境（15%）	6.00
（一）宏观环境	5.01
（二）行业环境	7.00
（三）区域环境	6.00
要素二：财富创造能力（55%）	6.82
（一）产品与服务竞争力	6.80
（二）盈利能力	6.85
要素三：偿债来源与负债平衡（30%）	6.72
（一）债务状况	6.83
（二）流动性偿债来源与负债平衡	6.76
（三）清偿性偿债来源与负债平衡	6.01
调整项	无
主体信用等级	AAA

注：大公对上述每个指标都设置了 1~7 分，其中 1 分代表最差情形，7 分代表最佳情形

评级模型所用的数据根据公司提供资料整理

评级历史关键信息

主体评级	债项名称	债项评级	评级时间	项目组成员	评级方法和模型	评级报告
AAA/稳定	16 广州港债 01/16 穗港 01	AAA	2020.06.24	温彦芳、肖冰、王泽	港口企业信用评级方法（V.3）	点击阅读全文
	16 广州港债 02/16 穗港 02	AAA				
	16 广州港债 03/16 穗港 03	AAA				
AAA/稳定	16 广州港债 03/16 穗港 03	AAA	2016.10.28	滕堃、朱明明、杨依水	大公信用评级方法总论（修订版）	点击阅读全文
AAA/稳定	16 广州港债 02/16 穗港 02	AAA	2016.09.01	滕堃、朱明明、杨依水	大公信用评级方法总论（修订版）	点击阅读全文
AAA/稳定	16 广州港债 01/16 穗港 01	AAA	2015.12.21	任海燕、王疆婷、刘冬妮	大公信用评级方法总论（修订版）	点击阅读全文
AAA/稳定	—	—	2010.11.24	赵成珍、薛永前	大公信用评级方法总论	点击阅读全文
AA+/正面	—	—	2010.04.20	薛永前、谢志斌	大公信用评级方法总论	点击阅读全文
AA+/稳定	—	—	2008.11.10	翁维南、郭舒原	—	点击阅读全文
AA/正面	—	—	2007.11.01	刘新宇、宗志宇	—	点击阅读全文



评级报告声明

为便于报告使用人正确理解和使用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出具的本信用评级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兹声明如下：

一、除因本次评级事项构成的委托关系外，评级对象与大公、大公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机构不存在任何影响本次评级客观性、独立性、公正性、审慎性的官方或非官方交易、服务、利益冲突或其他形式的关联关系。

大公评级人员与评级委托方、评级对象之间，除因本次评级事项构成的委托关系外，不存在其他影响评级客观性、独立性、公正性、审慎性的关联关系。

二、大公及评级项目组履行了尽职调查义务以及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本报告遵循了客观、真实、公正、审慎的原则。

三、本报告的评级结论是大公依据合理的技术规范和评级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评级意见未因评级对象和其他任何组织机构或个人的不当影响而发生改变。

四、本报告引用的资料主要由评级对象提供或为已经正式对外公布的信息，相关信息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均由评级对象/发布方负责。大公对该部分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不作任何明示、暗示的陈述或担保。

五、本报告的分析及结论只能用于相关决策参考，不构成任何买入、持有或卖出等投资建议。大公对于本报告所提供信息所导致的任何直接的或者间接的投资盈亏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本报告债项信用等级在本报告出具之日至存续债券到期兑付日有效，主体信用等级自本报告出具日起一年内有效，在有效期限内，大公拥有跟踪评级、变更等级和公告等级变化的权利。

七、本报告版权属于大公所有，未经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复制、转载、出售和发布；如引用、刊发，须注明出处，且不得歪曲和篡改。



跟踪评级说明

根据大公承做的广州港集团存续债券信用评级的跟踪评级安排，大公对评级对象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及履行债务情况进行了信息收集和分析，并结合其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等因素，得出跟踪评级结论。

本次跟踪评级为定期跟踪。

跟踪债券及募资使用情况

本次跟踪债券概况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 本次跟踪债券概况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发行额度	债券余额	发行期限	募集资金用途	进展情况
16 广州港债 01/16 穗港 01	5.0	5.0	2016.04.18~ 2026.04.18	项目建设、补 充营运资金	已按募集 资金要求 全部使用
16 广州港债 02/16 穗港 02	5.0	5.0	2016.09.18~ 2026.09.18	项目建设、补 充营运资金	
16 广州港债 03/16 穗港 03	5.0	5.0	2016.11.24~ 2026.11.24	项目建设、补 充营运资金	

数据来源：根据公司提供资料整理

发债主体

广州港集团是 2004 年 2 月 26 日经广州市政府批准，由原广州港务局改制成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州市国资委”）代表市政府对公司履行出资人的职责。2005 年 4 月 30 日，根据穗港局【2005】85 号，增加注册资本金 15,426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金 123,579 万元。2015 年 12 月 30 日，根据穗国资【2015】113 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向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7,046.00 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金为 160,625.10 万元。2016 年 1 月 8 日，根据穗国资批【2016】4 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向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4,578.14 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金为 175,203.24 万元。2016 年 4 月 21 日，根据穗国资批【2016】42 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向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0,000.00 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金为 205,203.24 万元。2017 年 4 月 12 日，根据穗国资预【2017】37 号文，广州市人民政府向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2,198.00 万元用于建设国际航运中心，打造国家综合运输体系的重要枢纽。2017 年 12 月 1 日，根据穗国资预【2017】151 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向公司增加国家资本金（资本公积）997.00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注册资本为 258,398.24 万元人民币，广州市人民政府是公司唯一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港股份”）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SH601228”，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对广州港股份持股 75.72%。



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法人治理机制。公司唯一出资人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广州市国资委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授权，代表广州市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9 名，其中董事长 1 名，董事 8 名，其中包括职工董事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余董事及董事长均由出资人委派或更换。公司设监事会，包括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 4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等形式选举产生，其余监事、监事会主席由出资人委派、指定或更换。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不得兼任监事。公司设立法律事务部、工程技术部、投资管理部等 15 个部门，各部门分工明确，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管理需求。

根据公司提供的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截至 2021 年 6 月 2 日，公司本部未曾发生过信贷违约事件。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在公开债券市场发行的已到期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期兑付本息，存续期债务融资工具利息均按期兑付。公司无违规或被监管处罚的情形。

偿债环境

2020 年，我国经济逐步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主要指标恢复性增长，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2020 年初，我国港口行业受疫情影响严重，后随着疫情得到控制，我国港口行业迅速恢复发展，多数主要港口实现全年吞吐量正增长；2020 年以来，广东省地区生产总值同比继续增长，对外交通发达，珠三角地区雄厚的经济基础继续为广州港提供良好的货源支持，广州港货物和集装箱吞吐量在全国沿海主要港口中排名靠前。

（一）宏观政策环境

2020 年，我国经济逐步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主要指标恢复性增长，经济总量首次突破百万亿元，并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预计在新发展格局下我国经济中长期高质量发展走势不会改变。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以下简称“疫情”）和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全国上下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在一系列宏观调控政策作用下，2020 年我国经济运行稳步复苏，并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根据国家统计局初步核算，2020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以下简称“GDP”）达到 101.60 万亿元，经济总量首次突破百万亿元大关，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2.3%。其中，一季度同比下降 6.8%，二季度同比增长 3.2%，三季度同比增长 4.9%，四季度同比增长 6.5%。2021 年一季度，我国经济复苏进程整



体稳健，GDP 同比增速高达 18.3%；环比增长 0.6%；两年平均增速 5.0%¹。

2021 年，疫情发展变化以及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仍将对经济复苏形成一定制约，但在科学精准的宏观调控政策支持下，预计我国将能够高质量完成《政府工作报告》中设定的经济增长、就业、物价等预期目标。与此同时，面对后疫情时代，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这是党中央在全面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基础上做出的重大部署，也将成为“十四五”期间经济转型的重要战略。这种以创新驱动发展、激发内需潜力、提升有效供给、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为重点的中长期发展模式，同以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的短期跨周期模式有序结合，将共同推动我国经济的高质量发展。

（二）行业环境

港口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随着我国经济整体增速的放缓，港口行业进入吞吐量低速增长的“新常态”；2020 年初，我国港口行业受疫情影响严重，后随着疫情得到控制，我国港口行业迅速恢复发展，多数主要港口实现全年吞吐量正增长。

港口作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的重要枢纽，是国家重要的基础性战略资源。港口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其发展主要取决于社会经济发展所带来的商品贸易及货物运输需求，经济增长率、商品贸易增长率与港口货物吞吐量的增长有较高相关性，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仍然较大。

表 2 2020 年我国主要沿海港口货物和集装箱吞吐量情况（单位：亿吨、万 TEU）

港口	货物吞吐量		集装箱吞吐量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宁波-舟山港	11.72	4.7	2,872	4.3
唐山港	7.03	7.0	312	5.8
上海港	6.51	-1.9	4,350	0.4
广州港	6.12	1.0	2,317	1.5
青岛港	6.05	4.7	2,201	4.7
天津港	5.03	2.2	1,835	6.1
日照港	4.96	7.0	486	8.0
烟台港	3.99	3.4	330	6.4
大连港	3.34	-8.8	511	-41.7
黄骅	3.01	4.7	73	29.1

数据来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网站公开资料整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0 年，我国货物进出口总额 321,557.0 亿元，同比增长 1.9%，增速同比下降 1.5 个百

¹ 两年平均增速是指以 2019 年相应同期数为基数，采用几何平均的方法计算的增速。



分点。其中，出口 179,326.0 亿元，同比增长 4.0%，进口 142,231.0 亿元，同比下降 0.7%，贸易顺差为 37,096.0 亿元，较 2019 年增长 7,976 亿元；我国对欧盟、东盟和美国进出口总额分别同比增长 7.0%、7.2%和 8.4%，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同比增长 1.0%，是我国对外贸易发展的新动力。

2020 年，全国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145.50 亿吨，同比增长 4.3%，全国港口集装箱完成 2.64 亿 TEU，同比增长 1.2%，货物和集装箱吞吐量增速同比均放缓。由于不同地区和行业受疫情影响程度及恢复速度不同，全国主要港口货物和集装箱吞吐量增长情况差异较大。货物吞吐量方面，宁波-舟山港仍位居全国首位；唐山港货物吞吐量超过上海港，位居全国第二位；北部湾港和福州港货物吞吐量同比增速较快，大连港同比明显下降。集装箱吞吐量方面，上海港仍位居全国首位，北部湾港同比增速显著，大连港同比大幅下降。

2020 年初，为应对疫情，国家出台政策阶段性降低港口收费，一方面对港口企业收入造成影响，同时也有利于促进货物进出口，帮助各行各业度过疫情难关；国家对港口行业继续给予支持，在收费体制、港口建设等方面出台相关政策，有利于港口行业长远发展，我国港口行业未来发展面临新机遇。

2020 年初全球爆发新冠肺炎疫情，对港口行业造成一定负面冲击，各部委联合发布一系列政策减免港口各项收费。2020 年 3 月 6 日，交通运输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阶段性降低港口收费标准等事项的通知》提出，2020 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将政府定价的货物港务费、港口设施保安费两项港口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分别降低 20%；取消非油轮货船强制应急响应服务及收费；鼓励各地结合本地实际，疫情防控期间加大收费优惠力度；鼓励港口经营人对受疫情影响提货困难的企业继续给予减免库场使用费等优惠。2020 年 6 月，交通运输部与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先后联合印发《关于延长港口建设费和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减免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和《关于延续阶段性降低港口收费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将阶段性减免港口收费政策延续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免征进出口货物港口建设费，减半征收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

2020 年 7 月 29 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交通运输部等七部委联合发布《清理规范海运口岸收费行动方案》，清理规范海运口岸收费，优化营商环境，减轻进出口企业负担，促进贸易便利化。《方案》要求进一步减并港口收费项目，规范简化收费项目，取消不合理附加费，严格执行运价备案制度；鼓励理货、拖轮、委托检验等市场经营主体进入，促进市场公平竞争；降低海运口岸检验检疫环节收费等。

2021 年 2 月 24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计划到 2035 年，基本建成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集约、智能先进、



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计划布局“四纵四横两网”的国家高等级航道约 2.5 万公里，以及全国主要港口合计 63 个，包括沿海主要港口 27 个和内河主要港口 36 个；计划建设国际枢纽海港，发挥上海港、天津港、青岛港、连云港港、宁波舟山港、广州港、北部湾港国际枢纽海港作用，巩固提升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地位，推进天津北方、厦门东南、大连东北亚等国际航运中心建设；推进智慧发展，加强内河高等级航道运行状态在线监测，推动船岸协同、自动化码头和堆场发展等。

2021 年 3 月 5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面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2020 年全国阶段性减免港口收费政策为相关市场主体减负超过 2.6 万亿元。2021 年将继续推进能源、交通、电信等基础性行业改革，降低收费水平，并正式宣布取消港口建设费。

总体来看，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整体增速的放缓，我国港口吞吐量保持低速增长；2020 年初，我国港口行业受疫情影响严重，但随后迅速恢复，2020 年全年，全国货物及集装箱吞吐量均实现正增长；国家对港口行业持续给予高度支持，在收费体制、港口建设等方面相关政策的出台有利于港口行业长远发展，港口行业未来发展面临新机遇。

（三）区域环境

2020 年以来，广东省经济实力继续增强，对外交通发达，珠三角地区雄厚的经济基础继续为广州港提供良好的货源支持；2020 年，广州港货物和集装箱吞吐量在全国沿海主要港口中排名靠前。

广州港位于中国第一经济大省广东省的省会广州市，地处珠三角经济圈中心地区，是泛珠三角区域的外部出口通道，也是我国最重要的对外贸易口岸之一。广州港直接经济腹地以珠三角地区为主，辐射至广东省全境；间接经济腹地涵盖整个泛珠三角区域。珠三角地区作为广州港最重要的经济腹地，其经济发展状况对广州港货物吞吐量产生较大影响。2020 年，广东省主要经济指标同比继续增长，增速有所减缓；同期，广东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10,761 亿元，同比增长 2.3%；全省地方一般预算收入为 12,921.97 亿元，同比增长 2.1%；广东省经济和财政实力进一步增强。2020 年，广东省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为 70,844.82 亿元，同比小幅下降 0.9%；其中，出口总额 43,497.98 亿元，同比增长 0.2%；进口总额 27,346.84 亿元，同比下降 2.6%；其中对“一带一路”沿线地区进出口额 17,558.61 亿元，同比增长 2.3%。水运交通在广东省交通运输体系中具有重要地位，全年全省港口货物吞吐量完成 175,788 万吨，同比增长 4.7%，其中，外贸货物吞吐量 59,530 万吨，同比增长 3.8%；港口集装箱吞吐量 6,044 万标准箱，增长 1.1%。



广州港作为华南地区最大的综合性主枢纽港，是我国沿海集装箱干线港之一，具备接卸客运船、杂货船、12 万吨级油轮、10 万吨级散货船、15 万吨级集装箱船、滚装船等各类船舶的功能；港口主航道水深 15.5 米，最大靠泊能力为 15 万吨，装卸锚地最大锚泊能力为 30 万吨。广州港是我国华南地区的重要水路交通枢纽，对外交通十分发达，由公路、铁路、水路综合形成了具有一定规模的立体交通集疏运体系。通过水路连接珠三角及泛珠三角区域主要网点，广州港成为我国江海联运最发达的中转性水路枢纽。良好的区位优势 and 发达的集疏运条件，使得广州港整体吞吐规模在全国排名前列。2020 年，广州港累计完成货物吞吐量 6.12 亿吨，同比增长 1.0%，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2,317 万标箱，同比增长 1.5%，在全国沿海主要港口中分别位居第四位和第三位。

珠三角地区港口竞争较为激烈，在集装箱业务方面，广州港仍面临来自深圳港的一定竞争压力。

珠三角地区港口竞争较为激烈，存在区域内竞争。根据《广东省沿海港口布局规划》，珠三角港口群包括香港、广州、深圳、珠海、汕头、汕尾、阳江等港口，其中深圳港与广州港距离较近，货物吞吐量规模较大，是区域内最主要的港口之一。广州港主要服务于珠江西岸市场，深圳港主要服务于珠江东岸市场。深圳港位于珠江口以东，南海大亚湾以西的深圳市两翼。深圳市的海岸线被香港九龙半岛分成东西两部分，因而深圳港分为西部港区 and 东部港区。西部港区位于珠江口东岸，主要包括蛇口、赤湾、妈湾、东角头和福永等港区；东部港区位于南海大鹏湾西北部，主要包括盐田和沙渔涌、下洞等港区，此外还有内河码头。深圳货物以集装箱为主，兼营化肥、粮食、饲料、糖、钢材、水泥、木材、石油、煤炭等。

表 3 2018~2020 年广州港和深圳港吞吐量情况（单位：万吨、万 TEU）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深圳港	广州港	深圳港	广州港	深圳港	广州港
货物吞吐量	26,506	61,239	25,785	60,616	25,127	59,396
其中：外贸货物吞吐量	18,897	14,222	17,829	14,229	18,728	13,782
集装箱吞吐量	2,655	2,317	2,577	2,283	2,574	2,162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网站

综合来看，2020 年以来，广东省地区生产总值同比继续增长，广州港发展态势仍良好，珠三角地区雄厚的经济基础继续为广州港提供良好的货源支持，货物吞吐量及增速在全国沿海主要港口中位居前位；珠三角地区港口竞争较为激烈，在集装箱业务方面，广州港仍面临来自深圳港的一定竞争。



财富创造能力

公司是广州港最主要的码头经营主体，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有所增长，毛利率同比变化较小，装卸及相关业务仍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公司货物吞吐量继续增加，在区域内具有很强的综合竞争力。

2020 年，公司及子公司广州港股份仍是广州港最主要的码头经营主体，负责广州港区资产的运营、管理和建设。公司主营业务可划分为装卸及相关业务、物流及港口辅助业务、贸易业务；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物资出租、商品房销售和建筑安装等，该部分业务规模较小。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3.50 亿元，同比增长 7.07%。同期，毛利率为 23.81%，同比变化较小。

装卸及相关业务包括装卸、港务管理和堆存等，其中煤炭和集装箱装卸业务占比很大。2020 年，装卸及相关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5.19%；物流及港口辅助业务主要包括内河驳船配载收入、船舶代理业务收入、代理报关业务收入等，相关代理业务成本包括码头费、引航费；2020 年，受疫情影响，该业务营业收入同比有所下降。贸易方面，公司为引货入港，通过与码头主业客户合作开展煤炭、粮食、钢材、汽车等贸易，成立了广州南沙海港贸易公司、广州金港汽车国际贸易公司等贸易公司，使得公司贸易业务同比继续增长，2020 年在公司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 29.80%，同比增加 3.52 个百分点。2020 年，公司其他收入同比小幅增长，以地产板块收入为主。

表 4 2018~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123.50	100.00	115.47	100.00	105.23	100.00
装卸及相关业务	61.02	49.41	58.00	50.23	53.16	50.52
物流及港口辅助业务	12.40	10.04	15.03	13.02	12.35	11.74
贸易业务	36.80	29.80	30.34	26.28	18.67	17.74
其他	13.28	10.75	12.10	10.45	19.54	18.57
毛利润	27.05	100.00	27.50	100.00	27.84	100.00
装卸及相关业务	21.17	78.26	20.95	76.19	19.26	69.18
物流及港口辅助业务	1.95	7.21	2.14	7.78	2.02	7.26
贸易业务	0.39	1.44	0.55	1.98	0.22	0.79
其他	3.54	13.09	3.86	14.05	6.12	21.98
毛利率	21.90		23.81		26.46	
装卸及相关业务	34.69		36.12		36.23	
物流及港口辅助业务	15.73		14.24		16.36	
贸易业务	1.06		1.81		1.18	
其他	26.66		31.90		31.32	

数据来源：根据公司提供资料整理

从毛利率方面来看，2020 年，公司毛利率同比略有下降，总体较为稳定。



装卸及相关业务以及贸易业务毛利率受疫情影响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公司物流及港口辅助业务毛利率同比小幅增长。

2020 年以来,作为广州港最主要的码头运营主体,公司货物吞吐量继续增加,仍以能源、散粮等大宗物资和集装箱为主;公司在区域内具有很强的综合竞争力。

公司经营区域覆盖广州港所属的南沙、新沙、黄埔和内港四个主要港区。其中,南沙港区是承担集装箱、能源、石油化工、汽车滚装、杂货、粮食运输以及保税、物流、商贸、临港工业开发的综合型深水港区;新沙港区是承担集装箱、煤炭、铁矿石、粮食和化肥等物资运输为主的综合性港区;黄埔港区承担沿海、近洋集装箱运输、粮食、煤炭、化肥、成品油等散货运输和沿海粮食中转及西江沿线非金属矿石运输;内港港区主要承担广州市客运运输功能。

2020 年,公司货物吞吐量继续保持增长。公司港口装卸货源集中在能源、散粮等大宗物资和集装箱,具体货种包括煤炭、油品、散粮、钢材、汽车、集装箱等。2020 年,公司分别实现货物吞吐量和集装箱吞吐量 53,241 万吨和 2,173 万 TEU,同比增长 4.32%和 3.18%。

表 5 2018~2020 年公司货物吞吐量构成 (单位:万吨、%)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吞吐量	占比	吞吐量	占比	吞吐量	占比
货物吞吐量	53,241	100.00	51,038	100.00	48,033	100.00
其中:集装箱	30,341	56.99	30,158	59.09	28,731	59.82
煤炭	5,235	9.83	5,658	11.09	5,826	12.13
矿石	2,343	4.40	2,018	3.95	1,694	3.53
散粮	2,689	5.05	2,030	3.98	2,154	4.48
钢材	2,243	4.21	1,910	3.74	1,882	3.92
油品	1,357	2.55	1,357	2.66	1,317	2.74
其他	2,969	5.58	7,907	15.49	6,429	13.38
集装箱(万 TEU)	2,173		2,106		1,903	
汽车(万辆)	150		145		132	

数据来源:根据公司提供资料整理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运营经营性泊位 165 个,万吨级以上泊位 61 个;其中集装箱专用泊位 25 个、煤炭专用泊位 5 个、油品及液体化工专用泊位 8 个,粮食泊位 4 个。

公司是大湾区最大的能源装卸港,公司从事煤炭装卸业务的主要码头为西基码头和新沙码头,设计吞吐能力分别为 1,400 万吨/年和 1,740 万吨/年。由于广东省是华南地区能源消耗大省,通过水运输送的煤炭量占广东全省电力用煤量的 70%,广州港发挥大港优势成为华南最大的能源中转港。2020 年,公司完成煤炭吞吐量 5,235 万吨。



2020 年，公司油品业务保持稳定。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拥有 8 个万吨级以上石化及油品泊位。2020 年，公司油品吞吐量完成 1,357 万吨，同比保持不变。

公司是全国最大的进口粮食枢纽港。随着南沙港区粮食及通用码头扩建工程的推进，粮食装卸量大幅增长，2020 年散粮吞吐量为 2,689 万吨，同比增长 32.46%；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拥有 4 个万吨以上粮食码头。

公司是华南地区主要钢材接卸港。由于境外疫情形势紧张，钢材需求下滑，国际钢材价格具有竞争优势，外贸进口钢材到货量大幅增长，2020 年公司钢材吞吐量为 2,243 万吨，同比增长 17.43%。

公司是华南最大的汽车滚装枢纽港，下属新沙码头拥有专业汽车泊位，南沙汽车码头和海嘉码头是专业滚装码头。2020 年，公司汽车吞吐量同比增长 3.45%，主要受益于汽车外贸出口的增长。

公司是广州港最主要的码头运营主体。2020 年末，公司集装箱、煤炭、油品及液体化工以及其他散杂货万吨级以上专用泊位的数量占广州港全港同类泊位数量的比例分别为 80.7%、62.5%、80.0%和 70.6%。除公司所经营管理的码头外，广州港其他码头泊位主要系货主码头，以货主自用为主，规模一般较小，与公司码头的竞争不大。2020 年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 5.32 亿吨，占广州港货物吞吐量的 86.94%，其中集装箱吞吐量 2,173 万 TEU，占广州港全港集装箱吞吐量的 93.79%，同比有所增长，公司在区域内具有很强的综合竞争力。

公司在建及拟建港区项目主要在南沙港区，建设规模较大，未来面临一定资本支出压力；预计公司在建及拟建港区项目的推进和完工将带动公司吞吐量进一步提升。

2020 年末，公司在建港区项目总投资金额 268.73 亿元，已完成投资 149.66 亿元，未来仍需投资 119.07 亿元；在建项目主要为广州港南沙港区四期工程、广州港新沙港区 11 号 12 号通用泊位及驳船泊位工程、广州港南沙港区近洋码头工程、广州港南沙港区粮食及通用码头扩建工程、广州港南沙港区粮食及通用码头筒仓二期工程、华南国际港航服务中心、广州南沙国际物流中心和广州港南沙港区三期工程半自动化堆场工程等。广州港南沙港区四期工程项目计划总投资 69.74 亿元，将新建 2 个 10 万吨级和 2 个 5 万吨级集装箱泊位，配套建设 12 个 2,000 吨级驳船泊位，码头设计吞吐量 490 万标箱；截至 2020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 33.89 亿元。广州港新沙港区 11 号 12 号通用泊位及驳船泊位工程项目计划总投资 25.08 亿元，项目规模为 2 个 7 万吨级通用泊位，北侧挖入式港池建设 4 个 3,000 吨级杂货泊位、5 个 2,000 吨级集装箱驳船泊位及 4 个工作船泊位；截至 2020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 15.88 亿元。广州港南沙港区三期工程半自动化堆场工程项目总投资 3.43 亿元，建设半自动化堆场，面积 11.09 万平方米；



其中重箱堆场面积 6.02 万平方米,空箱堆场面积 5.07 万平方米,并配套相应的堆场设备及配套工程,截至 2020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 0.63 亿元。广州港南沙港区近洋码头工程项目计划总投资 15.00 亿元,建设规模为 5 万吨级通用泊位 2 个,水工结构按靠泊 7 万吨级船舶设计,年设计通过能力 493 万吨;截至 2020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 12.05 亿元。华南国际港航服务中心项目计划总投资 60.00 亿元,一期总建筑面积约 14 万平方米,二期总建筑面积约 13 万平方米;截至 2020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 38.40 亿元。广州南沙国际物流中心项目计划总投资 35.40 亿元,南区项目为临港分配枢纽型冷库功能的综合性冷链物流基地,总建筑面积 30.55 万平方米,总库容 22.70 万吨;北区项目为具有铁路集装箱站场的普通货物物流区,总建筑面积 32.03 万平方米;截至 2020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 23.21 亿元。

表 6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主要在建及拟建港区项目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名称	预计 投资	已完成 投资	未来投资计划		建设周期
			2021 年	2022 年	
在建项目					
广州港南沙港区四期工程	69.74	33.89	15.00	15.00	2018～2021
广州港南沙港区近洋码头工程	15.00	12.05	2.80	-	2018～2021
广州南沙国际物流中心（南区）	18.75	23.21	3.00	2.00	2018～2021
广州南沙国际物流中心（北区）	16.65		3.00	2.00	2018～2021
广州港南沙港区粮食及通用码头筒仓二期工程	9.10	7.45	1.00	0.50	2018～2021
广州港南沙港区粮食及通用码头扩建工程	17.74	6.05	6.00	5.00	2019～2022
广州港南沙港区三期工程半自动化堆场工程二期	3.43	0.00	2.80	-	2020～2021
广州港南沙港区龙穴岛中部挖入式港池口门外航道疏浚工程	3.70	0.02	2.40	1.10	2021～2022
华南国际港航服务中心项目	60.00	38.40	0.50	2.00	2015～2025
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3.80	3.75	0.75	-	2018～2021
广州港设计所大院更新改造项目	4.00	4.00	0.09	-	2018～2021
广州港南沙港区 11 号 12 号通用泊位及驳船泊位工程	25.08	15.88	7.00	-	2018～2021
黄沙水产新市场项目（东洛围码头）	16.74	3.06	4.00	8.00	2020～2022
云浮都骑通用码头二期工程	5.00	1.90	2.20	-	2020～2021
合计	268.73	149.66	50.54	35.60	-
拟建项目					
广州港南沙港区五期工程	150.00	-	0.05	1.00	2023～2026
广州港南沙港区国际通用码头工程	46.60	4.90	0.10	2.00	2021～2024
佛山港高明港区高荷码头工程	7.00	1.77	1.20	4.00	2021～2022
合计	203.60	6.67	1.35	7.00	-

数据来源: 根据公司提供资料整理

截至 2020 年末, 公司拟建项目有 3 个, 预计总投资 203.64 亿元, 其中广州



港南沙港区五期工程新建 4 个 20 万吨级集装箱泊位, 31 个 3,000 吨级集装箱驳船泊位和 3 个 3,000 吨级件杂货驳船泊位及配套设施; 广州港南沙港区国际通用码头工程将建设 2 个 10 万吨级和 2 个 15 万吨级通用泊位; 云浮都骑通用码头二期工程将建设 3 个千吨级集装箱泊位, 岸线长度 250 米, 吞吐量 30 万标箱; 佛山港高明港区高荷码头工程拟建设 4 个 2,000 吨级内河集装箱泊位。预计未来, 随着在建及拟建港区项目的推进和完工, 公司吞吐量将进一步提升。

偿债来源与负债平衡

2020 年, 公司营业收入继续增长, 盈利能力仍较强; 经营性净现金流规模大幅下降, 但仍保持在较高水平; 公司融资渠道以银行借款、发行债券为主, 债务融资能力较强; 2020 年末, 公司总资产规模继续增加, 以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为主的非流动资产占比仍较大; 负债结构仍以非流动负债为主, 债务期限以长期为主; 公司流动性偿债来源以经营性净现金流和债务收入为主, 偿债来源结构较好, 以固定资产为主的清偿性偿债来源对公司存量债务的覆盖程度较好。

(一) 偿债来源

1、盈利

2020 年, 公司营业收入继续增长, 毛利率水平略有下降, 净利润同比继续上升, 盈利能力仍较强。

2020 年, 随着货物吞吐量的不断增加, 公司营业收入同比继续增长, 同期毛利率水平略有下降。期间费用在营业收入中占比 12.48%, 同比变化较小, 主要由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构成。2020 年, 公司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1.74 亿元, 主要由于出售股票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同期, 受益于营业收入及投资收益均有所增长, 公司利润总额同比继续上升, 实现净利润 21.15 亿元, 同比增长 5.86%。

**表 7 2018~2020 年公司盈利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123.64	115.47	105.23
营业成本	96.45	87.97	77.39
毛利率	21.99	23.81	26.46
期间费用	15.43	15.35	13.03
其中：销售费用	0.59	0.78	0.80
管理费用	12.37	12.12	10.07
财务费用	2.48	2.44	2.16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12.48	13.29	12.38
其他收益	1.98	0.89	0.44
投资收益	6.51	4.77	2.29
营业利润	28.04	25.91	23.20
利润总额	27.91	26.10	22.65
净利润	21.15	19.98	17.27
总资产报酬率	7.18	7.14	7.31
净资产收益率	9.01	9.02	8.54

数据来源：根据公司提供资料整理

综上所述，2020 年以来，受公司货物吞吐量增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继续增长，毛利率水平略有下降，利润水平同比继续上升，盈利能力仍较强。

2、现金流

2020 年，公司经营性净现金流规模大幅下降，对债务的保障能力有所减弱，但仍保持在较高水平；投资性现金净流出规模随着在建工程投入继续扩大，公司在建及拟建项目规模较大，未来面临一定资本支出压力。

2020 年，装卸业务收入仍是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的主要来源，公司现金流获取能力较好；由于子公司广州港股份于 2019 年收到洪圣沙岛地块补偿款 12.00 亿元而 2020 年没有相关资金流入，2020 年公司经营性净现金流同比大幅下降，对利息和债务的保障能力均有所减弱，但仍保持在较高水平。投资性现金流仍表现为净流出，且规模随着在建项目的投入略有扩大。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在建投资规模共计 268.73 亿元，已完成投资 149.66 亿元，未来仍需投资 119.07 亿元，拟建项目预计总投资 203.60 亿元，预计未来公司仍面临一定资本支出压力。

表 8 2018~2020 年公司自由现金流对债务覆盖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经营性净现金流	16.44	32.74	32.15
投资性净现金流	-20.95	-17.95	-17.11
经营性净现金流利息保障倍数（倍）	3.37	12.00	8.73
经营性净现金流/流动负债	27.55	54.36	49.90
经营性净现金流/总负债	8.56	20.24	24.40

数据来源：根据公司提供资料整理



3、债务收入

公司融资渠道以银行借款、发行债券为主，债务融资能力较强，银行剩余授信额度较大，仍有一定的融资空间，债务收入对缓解公司流动性压力贡献较大。

公司的债务融资渠道较为多样，主要以银行借款、发行债券为主，期限结构以长期为主。2020 年，子公司广州港股份发行金额为 10.00 亿元的公司债“20 粤高 01”，公司筹资性净现金流增长至 11.75 亿元。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获得的银行授信额度为 835.98 亿元，未使用银行授信额度为 745.86 亿元，仍有一定的融资空间。债券融资方面，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存续债券主要以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为主。2020 年，公司筹资性现金流入为 72.77 亿元，是公司可用偿债来源的主要组成部分，筹资性现金流出为 61.01 亿元，其中偿还债务支付 51.97 亿元，债务收入对缓解公司流动性压力贡献较大。

表9 2018~2020年末债务融资情况分析（单位：亿元）

财务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筹资性现金流入	72.77	66.06	52.28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1.25	60.30	48.83
筹资性现金流出	61.01	61.19	58.1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1.97	51.94	50.05
筹资性净现金流	11.75	4.87	-5.84

数据来源：根据公司提供资料整理

4、外部支持

公司是广州港最主要的码头运营主体，在广州港管理及运营中具有重要地位，2020 年继续得到广州市政府补贴等方面的支持。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粤港澳大湾区地处我国沿海开放前沿，以泛珠三角区域为广阔发展腹地，在“一带一路”建设中具有重要地位，拥有吞吐量位居世界前列的广州、深圳等重要港口。公司是广州港最主要的码头运营主体，在广州港管理及运营中具有重要地位。2020 年，公司获得政府补助收入 593.85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和营业外收入科目。

预计未来 1~2 年，公司作为广州港的最主要运营主体，区域地位突出，将继续获得广州市政府的大力支持。

5、可变现资产

随着项目建设进度推进，2020 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继续增加，以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为主的非流动资产占比仍较大；公司受限资产占比较小，整体资产质量较好。

2020 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继续增加，为 440.81 亿元，同比增加 41.31 亿



元。从资产结构来看，以固定资产为主的非流动资产在总资产中占比仍较高。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拆出资金、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 37.56 亿元，同比下降 18.41%，其中受限货币资金 2.16 亿元，主要为保证金和法定准备金。拆出资金为新增科目，2020 年末拆出资金为 17.36 亿元，主要为新设立的子公司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放同业款项。同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在建房地产 25.49 亿元和已完工房地产 15.71 亿元存货，同比变化较小。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和预缴及留抵税款，同比大幅下降 51.12%，是公司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表 10 2018~2020 年末公司资产结构情况（单位：亿元，%）

财务指标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7.56	8.52	46.04	11.52	25.86	7.43
拆出资金	17.36	3.94	-	-	-	-
存货	44.55	10.11	44.59	11.16	40.35	11.59
其他流动资产	8.08	1.83	16.53	4.14	18.32	5.26
流动资产合计	124.23	28.18	122.67	30.71	100.44	28.86
固定资产	142.33	32.29	127.59	31.94	130.58	37.52
在建工程	78.71	17.86	50.25	12.58	21.26	6.11
无形资产	51.12	11.60	49.64	12.43	39.76	11.42
长期股权投资	14.85	3.37	14.61	3.66	14.49	4.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6.58	71.82	276.84	69.29	247.60	71.14
资产总计	440.81	100.00	399.50	100.00	348.04	100.00

数据来源：根据公司提供资料整理

公司非流动资产仍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构成。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系装卸机械及设备、建筑及构筑物，2020 年末同比增长 11.56%；其中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共计 8.23 亿元。2020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规模同比增长 28.46 亿元，主要系公司对南沙港区四期工程、南沙港区 11#和 12#泊位工程、广州港南沙国际物流中心等在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2020 年末同比小幅增长，其中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共计 0.44 亿元。2020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同比保持稳定，主要被投资企业为广州南沙海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广东中交南沙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等联营企业。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的受限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受限资产规模共 6.49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 1.47%，占净资产 2.77%，整体资产质量较好。

**表 11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情况（单位：亿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受限部分	受限占比
货币资金	37.56	0.22	0.59
存货	44.55	0.11	0.25
投资性房地产	5.08	0.20	3.94
固定资产	142.33	0.08	0.00
无形资产	51.12	0.04	0.00
其他	-	0.00 ²	-
合计	280.64	6.49	2.31

数据来源：根据公司提供资料整理

（二）债务及资本结构

2020 年末，广州港集团负债规模继续增加，负债结构仍以非流动负债为主；资产负债率水平同比上升，但仍处于较低水平。

随着项目工程的推进，公司负债规模继续增长，2020 年末负债总额为 206.25 亿元，同比增长 15.98%，主要由于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非流动负债规模大幅增加。从负债结构来看，非流动负债在总负债规模中占比仍较大。2020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6.79%，同比略有上升，但仍保持较低水平。

表 12 2018~2020 年末公司负债情况（单位：亿元、%）

财务指标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1.13	5.40	21.62	12.16	21.37	14.67
应付账款	14.33	6.95	10.05	5.65	9.26	6.36
预收款项	4.09	1.98	11.76	6.61	7.87	5.40
其他应付款	11.09	5.38	8.31	4.67	10.59	7.27
流动负债合计	59.73	28.96	59.64	33.53	60.83	41.76
长期借款	54.40	26.37	34.43	19.36	18.09	12.42
应付债券	45.21	21.92	35.40	19.90	26.99	18.52
长期应付款	28.45	13.79	34.52	19.41	26.24	18.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52	71.04	118.20	66.47	84.85	58.24
负债总计	206.25	100.00	177.84	100.00	145.68	100.00
短期有息债务	11.66	5.65	24.53	13.79	27.94	19.58
长期有息债务	98.34	47.68	69.83	39.27	45.08	30.94
有息债务合计	110.00	53.33	94.36	53.06	73.60	50.53
资产负债率	46.79		44.51		41.86	

数据来源：根据公司提供资料整理

公司流动负债仍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构成。截至 2020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为 11.13 亿元，同比大幅下降，包括信用借款 10.89 亿元委

² 2020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其他部分受限金额为 125.91 万元。



托借款 0.10 亿元、保证借款 0.10 亿元等。同期末，应付账款规模同比增加 4.28 亿元，主要系未到期结算的劳务和工程款项，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和 1~2 年，占比分别为 71.39%和 15.12%。公司预收款项主要系预收的货款，2020 年末同比大幅下降，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占比 98.53%。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未结算的工程款、船舶维修款等，2020 年末同比增长 33.51%；账龄在 1 年以内、1~2 年和 2~3 年的其他应付款占比分别为 68.67%、9.55%和 12.29%。

公司非流动负债仍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构成。2020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为 54.40 亿元，同比同比增长 57.97%，全部为信用借款。同期末，公司应付债券同比增加 9.81 亿元，主要为 2020 年 7 月发行公司债“20 粤港 01”。长期应付款主要为专项应付款，2020 年末同比有所下降，主要由于专项应付款中拆迁补偿款有所下降。

2020 年末，公司有息债务规模有所增长，以长期有息债务为主，短期偿债压力较小。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有息债务为 110.00 亿元，同比有所增长，在总负债中占比 53.33%；短期有息债务 11.66 亿元，占总利息债务比重 10.60%，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小。公司有息债务以长期为主，5 年以上的债务占总利息债务比重为 57.62%。

表13 截至2020年末公司有息债务期限结构（单位：亿元、%）

项目	≤1 年	(1, 2]年	(2, 3]年	(3, 4]年	(4, 5]年	>5 年	合计
金额	11.66	24.10	10.27	0.29	0.31	63.38	110.00
占比	10.60	21.91	9.33	0.26	0.28	57.62	100.00

资料来源：根据公司提供资料整理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有所增加但担保比率较低，被担保企业主要为广州市国资委下级控股公司。

2020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 3.34 亿元，担保比率为 1.43%。另外，子公司广州港合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11.35 亿元，被担保企业主要为潮州市亚太港口有限公司、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广州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以及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以广州市国资委下级控股公司为主；公司或有风险较小。

2020 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继续增加，系公司未分配利润及少数股东权益规模同比有所增加。

2020 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继续增长至 234.56 亿元，同比增加 5.82%，主要受益于 2020 年公司实现盈利后转入未分配利润 11.55 亿元及少数股东权益规模增加 3.03 亿元。



公司盈利对利息的保障水平较好；公司流动性偿债来源以经营性净现金流和债务收入为主，偿债来源结构较好；以固定资产为主的清偿性偿债来源对公司存量债务的覆盖程度较好。

从盈利对利息的保障能力看，2020 年，公司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为 9.20 倍，有所降低但盈利对利息的保障水平仍较好。

从流动性偿债能力来看，公司流动性偿债来源以经营性净现金流和债务收入为主。2020 年，公司经营性净现金流入为 16.44 亿元，筹资性现金流入 72.77 亿元，同期公司流动负债规模 59.73 亿元，流动性偿债来源对公司流动负债能力覆盖程度较好。2020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2.08 倍和 1.33 倍，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覆盖程度较好。

从清偿性偿债能力来看，清偿性偿债来源为公司可变现资产，主要是以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为主的固定资产，质量相对较高。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规模共 6.49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 1.47%，占净资产 2.77%，整体资产质量较好。

偿债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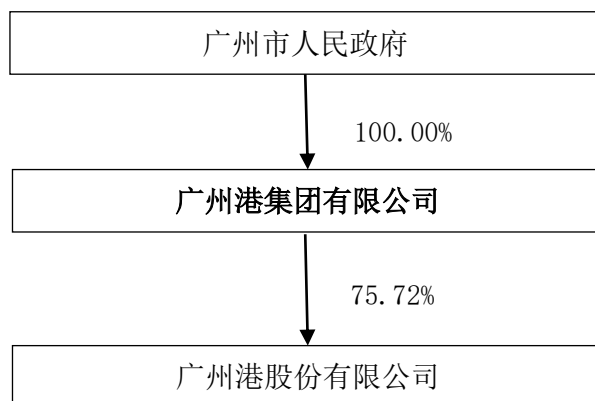
综合来看，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极强，偿债能力极强，“16 广州港债 01/16 穗港 01”、“16 广州港债 02/16 穗港 02”、“16 广州港债 03/16 穗港 03”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小。2020 年以来，广东省经济实力继续增强，珠三角地区雄厚的经济基础为广州港提供良好的货源支持，2020 年广州港货物和集装箱吞吐量继续增长，居于全国沿海主要港口前列；公司仍是广州港最主要的运营主体，在区域内具有很强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港口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完善，有利于公司货物吞吐能力进一步增强；2020 年，公司仍保持较高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整体盈利能力较强。同时，珠三角地区港口竞争较为激烈，在集装箱业务方面，广州港仍主要面临来自深圳港的竞争压力；公司在建及拟建项目投资规模仍较大，公司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综合分析，大公对公司“16 广州港债 01/16 穗港 01”、“16 广州港债 02/16 穗港 02”、“16 广州港债 03/16 穗港 03”信用等级维持 AAA，主体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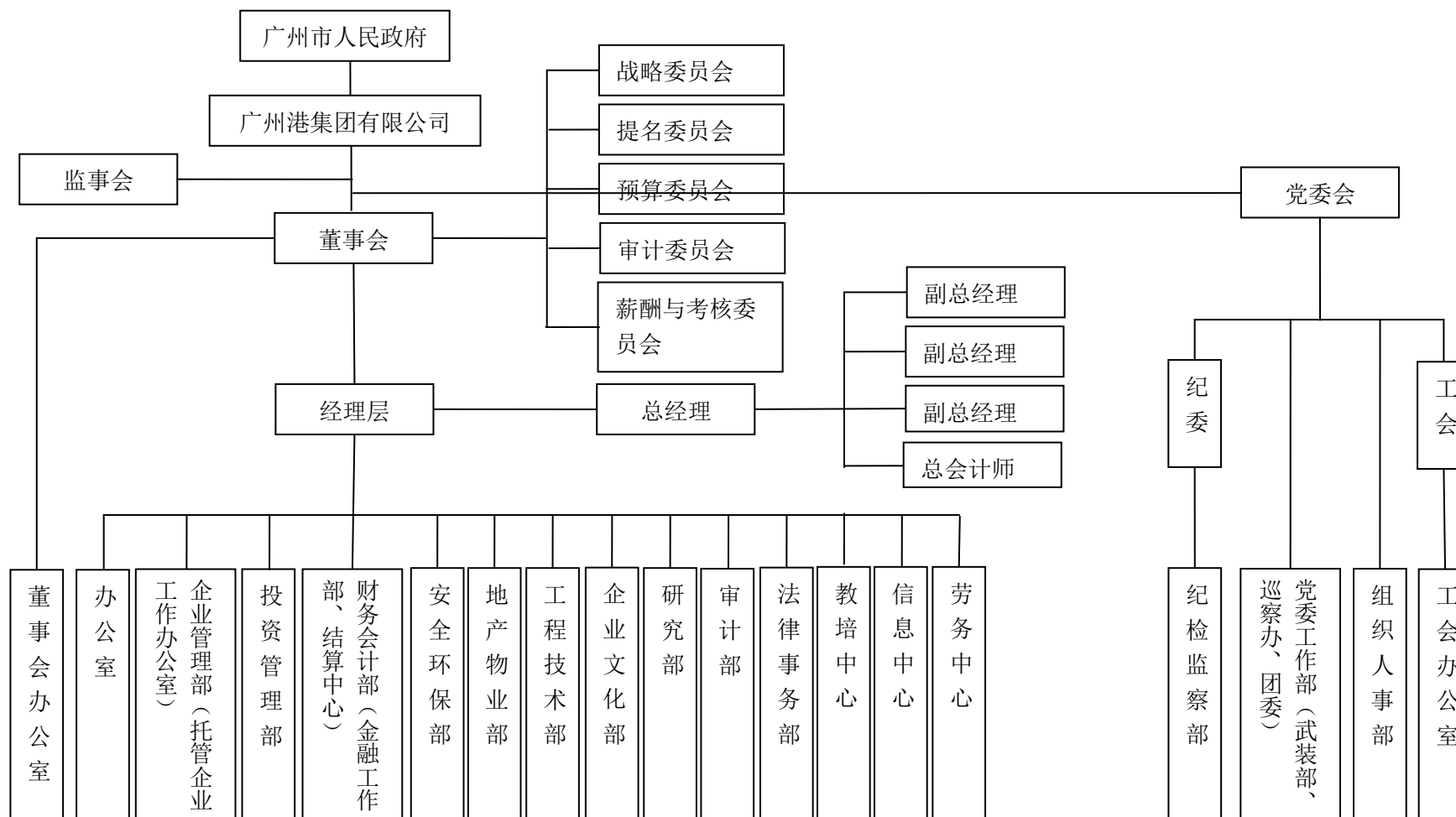
附件 1 公司治理

1-1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图





1-2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1-3 截至 2020 年末广东港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1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619,318	75.72	投资设立
2	广州港商旅有限公司	10,932	100.00	投资设立
3	穗港船务有限公司	80	100.00	投资设立
4	广州黄沙水产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1,000	100.00	投资设立
5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3,000	100.00	投资设立
6	广州市穗港建设开发公司	862	100.00	投资设立
7	广州海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00	100.00	投资设立
8	广州国企培训学院有限公司	800	100.00	投资设立
9	广州港合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0	广州水产集团有限公司	13,756	100.00	划拨
11	广州市穗航实业有限公司	3,150	100.00	划拨
12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	100.00	投资设立
13	广州海港颐泰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530	100.00	投资设立
14	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数据来源：根据公司提供资料整理



附件 2 主要财务指标

2-1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合并）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货币资金	375,622	460,378	258,635
应收账款	143,333	100,467	-
其他应收款	16,132	27,677	25,416
存货	445,515	445,923	403,460
固定资产	1,423,331	1,275,881	1,305,768
总资产	4,408,066	3,995,045	3,480,427
短期借款	111,296	216,222	213,703
其他应付款	110,925	83,086	105,895
流动负债合计	597,296	596,359	608,321
长期借款	543,959	344,346	180,922
应付债券	452,058	353,967	269,8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5,158	1,182,023	848,547
负债合计	2,062,454	1,778,382	1,456,868
实收资本（股本）	258,398	258,398	258,398
资本公积	530,374	530,636	506,201
所有者权益	2,345,613	2,216,664	2,023,559
营业收入	1,236,380	1,154,706	1,052,339
利润总额	279,085	261,004	226,497
净利润	211,456	199,848	172,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406	327,406	321,5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524	-179,458	-171,0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521	48,673	-58,399
EBIT	316,412	285,393	254,249
EBITDA	449,038	411,512	367,99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9.20	15.08	9.99
总有息债务	1,099,993	943,631	730,163
毛利率	21.99	23.81	26.46
总资产报酬率	7.18	7.14	7.31
净资产收益率	9.01	9.02	8.54
资产负债率（%）	46.79	44.51	41.86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20.80	24.31	24.15
经营性净现金流利息保障倍数（倍）	3.37	12.00	8.73
担保比率（%）	1.43	1.22	0.17



附件 3 各项指标的计算公式

1. 毛利率 (%) = $(1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times 100\%$
2. EBIT = 利润总额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3. EBITDA = EBIT + 折旧 + 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 EBITDA 利润率 (%) = $\text{EBITDA} / \text{营业收入} \times 100\%$
5. 总资产报酬率 (%) = $\text{EBIT} / \text{年末资产总额} \times 100\%$
6. 净资产收益率 (%) = $\text{净利润} / \text{年末净资产} \times 100\%$
7. 现金回笼率 (%) = $\text{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text{营业收入} \times 100\%$
8. 资产负债率 (%) = $\text{负债总额} / \text{资产总额} \times 100\%$
9. 债务资本比率 (%) = $\text{总有息债务} / (\text{总有息债务} + \text{所有者权益}) \times 100\%$
10. 总有息债务 = 短期有息债务 + 长期有息债务
11. 短期有息债务 = 短期借款 + 应付票据 + 其他流动负债 (应付短期债券)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应付款 (付息项)
12. 长期有息债务 =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长期应付款 (付息项)
13. 担保比率 (%) = $\text{担保余额} / \text{所有者权益} \times 100\%$
14. 经营性净现金流/流动负债 (%) = $\text{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 [(\text{期初流动负债} + \text{期末流动负债}) / 2] \times 100\%$
15. 经营性净现金流/总负债 (%) = $\text{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 [(\text{期初负债总额} + \text{期末负债总额}) / 2] \times 100\%$
16. 存货周转天数 = $360 / (\text{营业成本} / \text{年初末平均存货})$
17.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 $360 / (\text{营业收入} / \text{年初末平均应收账款})$
18. 流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19. 速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20. 保守速动比率 = $(\text{货币资金} + \text{应收票据} + \text{交易性金融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21. 现金比率 (%) = $(\text{货币资金} + \text{交易性金融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times 100\%$
22. 扣非净利润 = 净利润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投资收益 - 汇兑收益 - 资产处置收益 - 其他收益 - (营业外收入 - 营业外支出)
23. 可变现资产 = 总资产 - 在建工程 -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EBIT 利息保障倍数（倍）= EBIT/利息支出 = EBIT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资本化利息）
2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EBITDA/利息支出 = EBITDA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资本化利息）
26. 经营性净现金流利息保障倍数（倍）=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利息支出 =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资本化利息）
27. 长期资产适合率（%）=（所有者权益 + 少数股东权益 + 长期负债）/（固定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无形及递延资产）× 100%



附件 4 信用等级符号和定义

4-1 一般主体评级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信用等级		定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展望	正面	存在有利因素，一般情况下，信用等级上调的可能性较大。
	稳定	信用状况稳定，一般情况下，信用等级调整的可能性不大。
	负面	存在不利因素，一般情况下，信用等级下调的可能性较大。

注：除 AAA 级、CCC 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4-2 中长期债项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信用等级	定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注：除 AAA 级、CCC 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